



法務部法醫研究所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8 年 1 月 24 日

發稿單位：法務部法醫研究所

聯絡人：法醫病理組鍾如惠技士

聯絡電話：02-22266555

「帶病駕駛」成為交通事故鑑定近年趨勢

社會人口老年化趨勢日漸嚴重，法醫研究所統計近年來因交通事故死亡之解剖案例，發現自 2012 年起，交通事故死亡年齡有漸以高年齡層的趨勢，男、女性皆以 70 歲以上之為主要死亡年齡層(皆占 24.4%)。

高年齡層交通事故死亡案例數逐年增加，法醫實務受理案件時亦有感「非外傷性致死」之交通事故死亡案件有增加趨勢(統計 105 年案件約占交通死亡案件之 28.6%，平均年齡為 63.7±2.4 歲，以中老年人為主)，這些個案多因本身具有慢性病史(如心臟病、代謝性疾病、衰老、長期接受洗腎病患、神經性疾病等)，因「帶病駕駛」，於歷經車禍事故後，因疾病加重車禍傷勢，或是車禍事件惡化慢性病病情而導致死亡結果。這類型死因鑑定牽涉複雜，涉及個案本身自然疾病與死因鏈之間的梳理，須釐清車禍事件和死者本身健康狀況導致死亡之因果關係，成為近年社會高齡化後法醫鑑定的挑戰。

